

民生新闻采制中摄像与记者配合浅析

林 佳

摘要：电视新闻相较于平面媒体的新闻，往往更依赖于团队的配合。一般而言，电视民生新闻至少需要一名记者和一名摄像才能完成一条新闻稿件的采制。因此，摄像与记者的配合尤为重要，这种配合不仅体现在前期的采访拍摄中，也体现在后期的剪辑制作中。本文从日常新闻的前期采访与后期制作两方面，对摄像与记者的配合进行梳理，并提出可供参考的思考与建议。

关键词：新闻采制 摄像 记者 团队配合

一、前期采访拍摄过程中摄像与记者的分工与配合

在日常的民生新闻采访中，新闻类别的不同，摄像与记者的分工与配合也有所区别，笔

者试图从最常见的突发新闻报道和舆论监督报道两个类别进行梳理与阐释。

（一）突发新闻报道：有分有合

突发新闻是电视民生新闻采制中经常会遇到的一种新闻体裁。由于它的不可预料性和人为不可控性，突发新闻，尤其是重大突发新闻事件，往往会在短时间内吸引大量观众。但也正因为它的“突发”，对摄像与记者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需要双方在较短时间内完成高度合作。

2018年7月5日傍晚，泰国普吉岛发生游船倾覆事故。因“凤凰号”游船上有37位嘉兴海宁游客，7月6日上午11点，作为摄像的我和记者沈赟在接到集团领导指令一个小时内，从单位出发，前往泰国普吉报道“7.5游船倾覆事件”。这是嘉兴台成立以来，第

一次派出记者跨国采访重大突发事件。

这次的跨国采访工作量可谓巨大。白天外采，回到酒店撰写稿件、剪辑视频已是深夜。双方只有合理分工以及错峰休息，才能保证工作持续顺利地进行。在泰国普吉的3天时间里，每次回到酒店后，我们的分工是，先由记者采集素材、整理同期、撰写稿件，摄像休息；等记者写完文稿，摄像就接着进行剪辑与后期制作，并及时把成片回传至国内，而记者此时是休息。只有双方交替工作、轮番上场，才能尽可能地给对方争取更多的休息时间，保证第二天持续作战。需要强调的是，在这个过程中，尤其要求摄像具有编导意识，只有在白天的拍摄中带着编导思维去拍摄，后期剪辑制作时，才能在记者休息的时候，独立完成剪辑包装工作。

在其他常规突发新闻事件采访时，由于突发现场的“稍纵即逝”，摄像、记者除了要第一时间赶到现场，更要注意在现场的分工与配合，因为往往记者更注重寻找目击者，获取一手信息，摄像则更注重捕捉现场画面。看似矛盾的关注点，更需要彼此理解与配合，才能更好完成新闻的采制工作。

2018年5月16日是当年入夏以来气温最高的一天，虽然才5月中旬，但最高气温已达38度。当天中午，有一辆装有硬板纸的大货车在乍嘉苏高速公路上发生了自燃。我和同事第一时间赶往现场进行采访。在类似突发现场，作为摄像，第一要做到不关机拍摄，第二要注意和记者的配合。我总结为两个字：分、合。所谓分就是摄像和记者在现场要寻找各自需要关注的重点。记者第一时间找到采访对象，如司机、目击者、消防员、高速交警等等。摄像要第一时间抓紧拍摄事发现场的细节画面，如正在燃烧的硬纸板、消防员的灭火现场、路面轮胎的刹车印等等。这时必须分头行动，分秒必争、各取所需。所谓合是指一旦记者找到了合适的采访对象，并且已经开始了解情况的时候，摄像通过摄像机的监看功能必须第一时间把镜头甩向记者的采访现场进行拍摄。这时可以尝试慢慢靠近记者和被采访对象。必须慢是因为很多时候你直接走到采访对象面前，拿着摄像机对着他，可能他就不愿意说了。当然这种时候摄像要严格做到不关机拍摄，确保突发新闻中声音的完整性，因为突发新闻中，声音有时

比画面更重要。等记者采访完之后，摄像可以继续拍摄画面。如果是配合比较默契的两个人，记者虽然不会把摄像叫到身边来采访，但也知道，摄像不在跟前，却一直在身边。

（二）舆论监督报道：默契配合

舆论监督报道也是电视民生新闻中很常见的一种类别。因其题材敏感，揭露的往往是社会的负面问题，有时还要把镜头对准行政主管部门，因此非正常拍摄成了必要手段，这对摄像与记者的配合提出了新的挑战。

2020年6月，我们接到嘉兴秀洲区王江泾镇一位阿姨的爆料说，村里改建好了一个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花费上百万，条件很好，可是快两年了都没人住、没人用，这样的闲置实在太可惜，政府修建时难道不考虑实际效果吗？我和同事赶往现场进行采访。首先我们通过调查拍摄，确认了观众反应的问题属实，也采访到了村民们的态度。接着是最关键的一步：采访当地政府部门，了解背后的原因。但如果政府部门不愿意正面接受采访怎么办？缺失这一部分内容，整篇报道就不完整。我们找到了当地虹南村的党支部书记，在交谈过程中，记者回头看了我一眼，我心领神会，拎在手上的摄像机立马按了录制键，我心想，不管书记接不接受我们的正面采访，先把声音和画面录下来再说。而后，书记果然不愿意正面采访，但因为有了这个眼神和心领神会，我们完整记录了书记的“理由”：“项目总的花费200万，当初是民政有这么一个项目，上面财政资金补助80%，相当于村里不用花太多钱，何乐而不为？”是否闲置与浪费并不是政府部门当初考量的重点，这种现象不值得监管和反思吗？之后我们围绕这一话题做了系列报道，引发社会关注。

在舆论监督报道中，如果没有摄像与记者的完美配合，往往会出现记者以为摄像偷录了，结果摄像完全没有领会记者的意图，一句话都没录上的情况，或者是因为记者提醒摄像开机，导致被采访对象当场识破、计划泡汤等等。当然有些情况下，摄像和记者可以提前商量好，但有些情况下是没有时间和机会给两个人商量的，这时候更多考验的是摄像与记者的配合默契程度。

二、后期剪辑制作中，摄像与记者矛盾的产生与避免

在后期剪辑制作中，由于双方的认知以及

对新闻事件的理解不同,往往会造成记者与摄像对画面的处理和剪辑思路的不一致。一旦产生了矛盾,又该如何协调处理呢?

(一) 摄像与记者的两种合作模式

摄像从功能上主要分为编导型摄像和技术型摄像。其中,编导型摄像不仅需要完成拍摄工作,同时还需要进行部分的采访以及完成后后期编辑工作,而技术型摄像只需要娴熟掌握相应的摄像操作技巧,^①听令于记者,做好采访工作,剪辑与后期由记者负责。这两种模式在电视民生新闻中都有应用,前者一般是摄像剪片,后者是记者剪片,因此前者对于双方的配合要求更高,后者摄像多处于相对被动状态。

(二) 不同模式可能产生的问题与解决之道

编导型摄像与记者配合时,因后期剪辑是摄像负责,容易出现记者采访写作时只考虑文字方面的内容,而忽略或者不太考虑画面的表达。这样就容易产生矛盾:拍到的画面记者没有写,而写到的内容摄像又没拍,摄像剪辑时比较犯难,就容易责怪记者。

技术型摄像和记者配合时,因为后期剪辑是记者负责,因此有的摄像就变成了工具人,记者让拍什么就拍什么,根本不会动脑筋发挥主观能动性,所以很容易导致最后记者在剪辑时发现镜头不够用,这时候记者反过头会责怪摄像,为什么不多拍一点?

以上情形在现实的电视新闻采制过程中很常见,彼此契合度不高时,就会出现矛盾与分歧,发生一个对另一个不满的情况。长此以往,工作效率低下不说,还严重影响节目质量和同事之间的感情。

究其原因,造成这样的情况,主要还是在于摄像与记者的责任心不强、彼此沟通不够,没有把摄像与记者作为一个整体加以思考。只有加强摄像和记者之间的交流沟通,将彼此作为新闻工作中平等的重要部分,才能起到1+1>2的效果。

三、结语

(一) 时刻明确电视是合作的艺术

电视与纸媒不同,电视新闻需要记者与摄像的高度配合。双方配合好不好会直接影响新闻作品的质量和效率。只有彼此沟通,默契配合,才能事半功倍。

在出发采访前,摄像与记者都必须了解清

楚新闻事件的基本情况,包括采访对象、采访事件及其中的重点、难点与关注点;同时,明确本次采访的目的与方向,并就可能产生的不确定性进行商讨。

采访过程中,摄像与记者既要分工又要密切合作,不但要明确各自的主要任务,还要在需要配合的时候彼此成就。

在完成采访进入后期剪辑制作阶段时,不论是摄像剪片还是记者剪片,都要将新闻作品视为二者共同的工作成果,有好的想法积极提出,不惧怕提出后可能出现的矛盾碰撞,主动补位,且勇于承担后果。只有这样,双方才能共同进步与提高。

(二) 摄像编导意识的培养是畅通合作的关键

编导意识从根本上来说是从编导的角度和高度对拍摄的题材有所理解,并在拍摄时用画面诠释编导对题材的理解。摄像因此被称为“摄像记者”,不无道理,这是对摄像编导意识的要求与体现。在电视新闻拍摄中,摄像要树立编导意识,实际上就是要求摄像站在文字记者的角度去考虑问题,预判记者会如何采写组织稿件,从而更好地了解所需拍摄的画面和拍摄角度等。

有编导意识的摄像,能够更加积极主动地思考,从不同角度与方向了解所拍摄的新闻、把握整体拍摄进程,从而得到更加完美的拍摄效果。编导意识的培养,还能在一定程度上激发摄像的创造力与想象力。

从某种意义上来说,摄像编导意识的培养,也是化解摄像与记者矛盾,促进双方沟通、激荡思想碰撞的一剂良方。只有摄像明白记者想要的是什么,并且了解记者会如何组织架构文本之后,才能拍摄出符合要求的新闻画面,以更加丰富和从容的视角呈现新闻。当然反过来说,电视记者相较于平面媒体的文字记者,也要更懂画面,更懂剪辑,这也是与摄像分工合作的基础。

参考文献:

①单非明《浅析电视新闻采访中摄像记者与文字记者的有效配合方式》,《传播与版权》,2014年10月。

(作者单位:嘉兴市广播电视集团)